**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长安校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长安校区剧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JWSBJ-JD-201914G**

**确认书号：[2019]39379号**

**招 标 人：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前附表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4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关于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长安校区剧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

## **的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就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长安校区剧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具体如下：

### 一、招标项目编号：ZJWSBJ-JD-201914G

### 二、招标项目名称：长安校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

### 三、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分散委托中介

### 四、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规格描述 | 采购预算(万元) | 最高限价(万元) |
| 1 | 长安校区剧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 | 1 | 批 | 详见采购需求 | 150 | 150 |

### 五、采购需求：

详见附件。

### 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 （一）基本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二）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报名（发售／获取）时间：2019年08月26日至2019年09月02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报名（发售／获取）地址：

（1）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1207室）

（2）报名方式：①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需携带报名资料，并现场交纳报名费。②官网报名：前往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http://zjwsbidding.com/）招投标专区进行报名。

3．标书售价(元)：500，售后不退

4．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受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09月16日 14:00:00

### 九、投标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会议室（2）

### 十、开标时间：2019年09月16日 14:00:00

### 十一、开标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会议室（2）

### 十二、其他事项：

1.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4）政府采购鼓励节能、环保产品

3.其他

（1）供应商注册：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供应商注册事项。

（2）投标人未在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报名手续的投标文件予以拒收

###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刘勇明

联系电话：0571-87773085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28号

2.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71-86098397

报名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17746806483

邮箱：2810140286@qq.com

质疑联系人及电话：毛工/0571-87805727

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官网：http://zjwsbidding.com/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1207室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环城西路37号

#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 **一、采购需求**

### （一）说明

1.本《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货物技术标准是基本的技术标准和使用功能，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供应商应提供一套满足所列标准要求的高质量的产品及相应服务。

2.本次采购货物应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专业标准制造；非标准货物按采购人提供的要求制造；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本技术要求使用的标准如与中标人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3.所有货物、零部件均由具有生产制造资格的企业提供，并由中标人承担总责任。

###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LED全彩屏（核心产品） | 1. 像素间距 3mm 2.箱体尺寸：480mm\*480mm, 3. ★ 单个模组结构采用镁铝合金材料（工程实施完成后需配合业主随机抽样发原厂家检测，取得检测报告作为验收依据)）4. 净显示尺寸：宽11.52M\*高5.76M=66.36平方一块；宽1.92M\*高5.76M\*2块=22.12平方；合计：88.48平方5. 采用专用磁铁结构拆卸工具，安装维护更加方便6. ▲无塑胶底壳设计，灯板紧贴镁铝合金支架，散热效果更佳7. 可采用方通背条和箱体结构等多种安装方式，不受安装环境限制8. PCB 设计焊盘采用沉金工艺处理，充分保证单模块安装的稳定性和抗氧化性9. 接收卡采用 DDR2 标准接口，维修更换更加便捷10. 接收卡与模块之间采用树状连接，单元模组之间不级联，提高了产品稳定性11. 采用镀金高性能接插件，提高高氧化特性12. 采用抗消隐设计，无“毛毛虫”“鬼影”跟随现象13. 单模组采用存储技术，可存储模组参数，元器件信息，LED 参数以及校正数据，生产信息。14. 可单模块设置衰减悉数，使维修更换不存在色差。15. 更换模组，自动回读校正数据16. 白平衡亮度≤600cd/㎡（6500K，校正后）17. ▲20%亮度时满足12bits灰度。100%亮度时满足16bits灰度;（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18. 先进的除亮、暗线功能，从软、硬两方面彻底改善困扰小间距 LED 安装精度造成的亮、暗线问题19. 色温可调范围：3000k~10000k，并可自定义色温值。20. 对比度 6000:1（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1. 视角：水平视角≥160°，垂直视角≥140°（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22. ▲刷新频率≥3840HZ（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3. 模组亮度均匀性≧97%（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4. 平整度：≤0.5mm（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5. 平均功耗≤190W/㎡（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6. 工作温度范围-10℃-40℃（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7. 存储温度范围-20℃-60℃（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8. 在 40℃， 85%RH 湿热环境中通电工作8H，再恢复到常温。产品外观结构及功能均正常（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29. 防火（阻燃）为保证安全，所使用PCB通过燃烧试验，满足防火V-O要求，（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PCB的检测报告）。 30，所使用塑料面板阻燃等级达HB级，（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塑料面板的检测报告） 31，★模组PCB商标必须与显示屏厂商注册商标相一致,必须是真实生产厂商,不接受OEM产品或不干胶贴商标32. ★中标后提供原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对本项目的三年原厂质保函。  | m2 | 89.86 |
| 2 | 大屏幕控制系统（含发送卡、接收卡、视频拼接器） | 1.1路HDMI，2路DVI，1路SDI和1路VGA接口。支持2路可扩转子卡的安装， INPUT-A 支持安装 4K×2K@30Hz 分辨率接口的子卡， INPUT-G 支持安装 1920×1080@60Hz 分辨率接口的子卡。所有输入接口支持 1920×1080@60Hz，并向下兼容。支持 5 路输出， 其中 4 路 DVI 拼接输出， 1路 HDMI 预监输出。预监接口支持 5 路输入视频信号预监， PVW 预监和 PGM 预监信息。输出分辨率可设置，四路拼接最宽可支持 15360×600。支持最多同时开 5 个窗口，每个窗口最大分辨率可达 7680×1080@60Hz任意输出通道可显示所有输入源，单个输出口显示画面数量无限制，且所有信号任意叠加布局 1. 大屏拼接控制器噪音不大于45dB；（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PCB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大屏拼接控制器背板总线带宽大于360G/S；（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PCB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支持双电源、双风扇冗余备份；（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PCB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支持超低延时，信号源从采集办理入延时在70S以内;（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PCB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支持本地信号和网络信号中断时，保留上一画面最后一帧功能；（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对PCB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为保证兼容性，控制系统要求与显示屏同一品牌，含调试软件1套，提供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 套 | 1 |
| 3 | 钢结构及包边 | 轨道可移动结构，采用国标镀锌钢材，含钢结构外框装饰颜色甲方指定（包含移动机械结构制做所需的所有材料及配件）。  | 平方 | 89.86 |
| 4 | 配电系统 | 80KW配电系统采用三相五线制供电，配电系统保证三相平衡，同时还应配备过流、短路、断路、过压、欠压、温度过高等保护措施，以及相应的故障指示装置，具有PLC远程控制功能。 ★（提供3C证书和PLC软件著作权证书 ） | 套 | 1 |
| 5 | 系统软件 | 屏控软件并提供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控制软件具有亮度/灰度/色调/对比度/系统环境参数的调节设定功能。提供软件详细方案。 | 套 | 1 |
| 6 | 综合布线 | 供电处至屏体配电箱电缆、控制处到屏体信号线 | 项 | 1 |
| 7 | 安装调试 | 配套 | 项 | 1 |
| 8 | 培训、技术服务 | 配套 | 项 | 1 |

## **二、**★**商务要求**

### （一）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施工、安装、调试。

### （二）交付地点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甲方指定地点。

### （三）质保期

质保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四）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交货验收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12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无息退回。

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转账、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 （五）项目验收

供货方应提供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及供货清单，经采购方认可后，与合同的货物指标、封存样品一起作为货物验收标准。采购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货物指标，供货方必须更换货物，更换的货物的指标、质量标准必须与合同规定相符或优于合同规定标准，并且赔偿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具体按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标准验收和确认。

### （六）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1.货物（设备/软件）验收合格后提供3年质保，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卖方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若技术需求中有质保要求，以技术需求为准。

2.货物（设备）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出现的质量问题，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如无国家规定和要求的，按承诺和厂方“三包”规定）立即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直至免费更换新货物。质保期外发生的损坏，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修理和换件应按成本费收取，不再收取其它费用。

3.货物（设备/软件）发生故障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投标人应承诺在1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 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故障处理，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多不超过12小时。若（设备）短期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备件并负责安装调试。

4.软件升级售后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服务；需提供软件厂家授权、售后承诺。

5.其它：提供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等。

### （七）付款方式

货物自乙方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摆放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和正常运行（使用）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规发票后向乙方全额支付合同总额。

### （八）合同履行

必须由投标主体履行合同。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项目名称：长安校区主席台显示设备项目招标编号：ZJWSBJ-JD-201914G |
| 2 | 采购人名称：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28号联系人：刘勇明联系电话：0571-87773085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1207室业务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0571-86098397报名联系人：梁工联系电话：17746806483邮箱：2810140286@qq.com |
| 3 | 经批准或确认的本次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4 | 供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5 | 投标书递交至：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会议室（2）。现场接受投标时间：2019年09月16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09月16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 6 | 开标时间：2019年09月16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开标地点：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2楼会议室（2）。 |
| 7 | 投标文件份数：（1）纸质版：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无需提供；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2）电子版：一份，内容为已签字盖章的商务技术纸质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PDF格式，U盘存储。★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投标无效。 |
| 8 | ★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9 | 信息公告及评标结果公告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 10 | ★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无效；（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包括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人工费、施工、施工垃圾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检测、保修、招标代理服务费、通过验收直至交付使用单位，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质保期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3）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4）本项目只允许一次报价，不允许以开标后调整的报价作为评标的依据（但按本招标文件修正原则进行修正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且经投标人确认同意的除外）。 |
| 11 |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12 | 现场踏勘：☑不组织，自行前往踏勘项目现场，风险自担。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1）参照浙价服[2003]77号文规定的招标费率七折收取，按照中标通知书确定的金额，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3）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方式支付；（4）中标人如未按上述规定办理，本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不足部分进行追索；（5）服务费缴纳账号：单位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萧山分公司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钱江新城支行账 号：583777806700015 |
| 14 | **中标后注意事项中标后注意事项：**1. 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 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

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
| 15 | 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采购内容变更的规定、中标人的投标响应、中标人的投标承诺、中标通知书确定的数量和金额签订合同。 |
| 16 | 质疑与投诉：质疑：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详见附件）。质疑起算日期：1.对采购公告信息（含投标人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发售截止日之后报名的供应商，质疑起算日期以发售截止日起计算）3.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5.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递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答复。采取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邮件注明的收件人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采取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质疑人应当取得被质疑人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被质疑人。被质疑人可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投诉：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第一节 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本招标文件及相应的补充文件、通知等解释权归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代理机构”系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投标方”和“投标人”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4.“全权代表”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做出实质性响应；“▲”系指重要条款。

### 三、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四、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5”。

### 五、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同时投标人将对分包工作的产品质量负总责。

### 六、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第二节 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投标方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则可能被视为无效标而导致投标被拒绝。

3.为保证招标的公平性，若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要求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请投标方核实后，在本招标文件开始发出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向招标方提出质疑条款、理由及建议。

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或书面更正通知的方式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6日前在规定的官方指定信息发布媒体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关于招标文件修改的“更正公告”或“通知”，并用传真、电子邮件、短信等适当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这些修改、补充文件或通知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相同内容修改以最后发出的为准，对所有投标方具有约束力。另请潜在投标方注意采购项目发布媒体的相关公告。

5.潜在投标方收到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或修改通知，或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通知后，应在通知单回执上明示意见、盖上投标方单位公章，在同一天内以书面或传真或邮件或短信形式或其他适当方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并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联系人员进行沟通确认，否则，风险自担。潜在投标方须注意与招标代理机构保持迅捷有效的沟通及关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的有关公告，以便及时获取招标采购项目的最新信息与项目动态，及时有效地做出响应。

6.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5天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的，用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招标方应用书面作答。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投标方。

7.招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因故需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时，招标代理机构应提前用传真、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适当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规定的官方指定信息网上发布招标信息变更公告。投标方应在收到通知后立即用传真、短信、电子邮件等适当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复，并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联系人员进行沟通确认。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潜在投标方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期的约束。

## 第三节 投标文件

### 一、投标文件语言和计量单位

1.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

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证明文件（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且均需要加盖公章）

1.提供有效的经营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2.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新成立单位出具银行资信证明）；

3.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4.投标前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5.信用记录：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的查询信息网站截图：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最终审查以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查询的最新信息为准；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六）（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被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在职员工，并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本项不作为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内容。

（二）报价文件：按A4幅面，统一格式填写、编码、装订成册，包括：

1.投标函；（附件一）

2.开标一览表；（附件二）

3.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三）

4.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三）商务技术文件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1.商务部分

（1）商务技术标评分索引表（附件四）

（2）提供有效的经营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质量管理体系（如有）、环境管理体系（如有）、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如有）等三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按照资格条件要求提供，如有）；

（3）投标声明书（附件五）

（4）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附件六）

（6）投标方情况表（附件七）

（5）2018年财务报表（原则上需经过审计的投标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含“四表一注”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6）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八）

（7）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2017年6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实施的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相关实施经验及成功案例介绍（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基本内容、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项目金额、实施日期等，附件九）

（8）廉政承诺书（附件十）

（9）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附件十一）

（10）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附件十一）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十一）

2.技术部分

（1）货物配置清单（不含报价，包含产品名称、配置、数量；所投标的货物的完整配置方案，详细列明投标货物的所有技术指标（包括所投标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附件十二）

（2）技术规范偏离表；（附件十三）

（3）针对本项目的详细实施计划，包括设备供货、验货、安装、维保等内容

（4）工作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验收方案；

（5）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附件十四）

（6）可提供的备品备件清单（如需要，附件十五）

（7）消耗品购买清单（如需要，附件十六）

（8）投标人针对该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优惠承诺、各项服务承诺、合理化建议等（附件十七）

（9）培训计划（如需要，附件十八）

（10）优于采购文件的承诺和建议：投标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承诺和建议；（格式自拟）

（11）关于对采购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如果有）

（12）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格式自拟）

###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无效；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包括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人工费、施工、施工垃圾运输、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检测、保修、招标代理服务费、通过验收直至交付使用单位，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质保期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3.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4.本项目只允许一次报价，不允许以开标后调整的报价作为评标的依据（但按本招标文件修正原则进行修正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且经投标人确认同意的除外）

###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将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报价文件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文件合并装订成册（含电子文档一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以及采购人名称、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方名称、投标方地址、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字及日期。

3.活页装订（卡条、抽杆夹、订书机、散装）的投标文件无效。

4.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以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原件和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是正本加盖公章后的复印件。

5.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6.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将全部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分别包装。

2.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相同部分的投标文件密封袋内装投标文件正副本。封口处应有全权代表的签字或投标方公章。外层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方名称、投标方地址、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字及日期并注明“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3.如果投标方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方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4.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派人送达到指定的投标地点，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方拒绝接收。

5.招标方对投标文件在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 二、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以后，如果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补充、修改或撤回要求，必须提供有法人代表或全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本招标代理公司将予以接受。

2.投标方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村料，须密封送达招标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招标编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3.开标后投标方不得撤回投标，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第五节 开标

### 一、开标流程

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开标原则上采取先拆封商务和技术文件、商务技术评审后拆封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接着将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加，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如不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采购代理机构接收投标文件并登记，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投标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拒绝。

（3）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提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5）开标时，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登记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集中等候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查验、核实，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不通过的，不再进行商务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的评审。并退还其他投标文件。

（6）对资格审查通过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供应商代表。

（7）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单及理由，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之和的情况。

（8）采购代理机构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送至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有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9）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 二、投标文件鉴定

1.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检查投标书内容是否完整、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规范以及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等。如投标文件被确认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通知该投标人。

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 第六节 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5人及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考虑投标方在开标后提交的任何的补充声明、修正方案。

### 三、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以公开、公正、公平、效益的原则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1.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靠。

2.经营信誉。

3.反对不正当竞争。

### 四、评标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7）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五、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投标报价。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但未提供投标授权委托书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6）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明细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七、投标品牌认定（依据《财政部令第87号》）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型号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同型号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八、投标的澄清

1.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表达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与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要求投标方做出澄清。投标方必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投标方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方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3.投标方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价格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否则，不予接受。

### 九、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第七节 授予合同

### 一、公告及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二、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三、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交货验收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12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无息退回。

2.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转账、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 第八节 例外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或评审过程中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可按省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分总则**

本次招标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方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分、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商务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技术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 **二、评分内容及标准**

本评标标准是对“投标方须知”中“第五节开标”、“第六节评标”以及其他相关条款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评标标准为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分（30分） |
| 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分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94%)×30。 |
| 商务分（20分） |
| 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或投标人相关资质及认证等 | 10 | 具有钢结构施工三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资质的，得2分；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的，得2分； 具有AAA资信等级的，得1分；具有与LED相关设备的开发、服务及系统集成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3分，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质保期 | 1 |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且每增加十二个月加1分，增加不足十二个月的不加分；本项最高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不提供本项不得分) |
|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 1 | 投标产品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1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
| 投标人类似业绩 | 8 | 投标人自2017年6月以来同类业绩(合同清单中有本次采购同类室内小间距产品)，每个得1分，最高8分；（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原则上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为准，若复印件不明确，评审小组以核查的原件为准，开标时请携带原件备查） |
| 技术分（50分） |
| 样品（无样品不得分） | 14 | 1.查看样品美观度、显示表面平整度、制造工艺等；0-4分2.演示内容：全黑、全白、全红、全绿、全蓝等；0-5分。3.产品的性能功能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清晰度、亮度、对比度、刷新频率等；0-5分。 |
|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情况 | 23 |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产品性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除打★以外）（包括所投标产品的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所要求的检测报告等，是否能够满足投标文件要求。全部满足23分(证明材料和产品彩页)；对于标▲的技术指标负偏离每一项扣3分，其它技术指标负偏离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同品牌证明 | 2 | 为了保证稳定和兼容性显示屏、配电柜、开关电源，控制系统、软件、采用同一厂商品牌得2分，以上无法提供相应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
| 供应商售后服务 | 5 | 包括对售后服务承诺、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服务标准，人员配备，服务网点等打分。 |
| 技术培训服务 | 4 | 培训计划内容合理、详细可实施有针对性，培训人员资质及培训时间、培训地点等。 |
| 备品备件及耗材 | 2 | 根据各投标人同类配件及专用耗材供应让利幅度，酌情给分，最高得2分。 |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为指引性文件。在合同签订时，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改本合同条款。若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要求的内容相一致，同时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正本；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中标通知书等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项目编号：

确认书编号：

甲方（采购人）：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鉴证方）：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项目通过 公开招标 方式采购，确定 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厂家（全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材质 | 数量 | 含税单价 | 含税总价 |
| 合计：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型号规格材质在清单中未标明的，以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标注的为准。

第二条：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所供货物是201 年 月份后生产的符合本合同约定和国家技术标准的原厂全新合格产品；否则，甲方有权拒收或有权随时退货并要求乙方退还全款和支付总价款20%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根据运输距离及货物防潮、防锈、防震、防水、防破损等要求对货物实行包装，确保货物安全、完好送达甲方。

第三条：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应在201 年 月 日 前，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校区所在地，并完成安装调试摆放，经甲方验收合格。同时向甲方提供货物的合格证、质量保证书或保修卡、使用说明等必备资料和必备配附件。

第四条：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的货物质保期为 年，从货物验收合格交付甲方正常使用之日起算，除人为原因造成的故障外，保修包换；质保期满后，乙方负责提供配件和维修服务，酌收备件成本费用，易损件长期提供。

2.乙方保证所供货物发生故障时，最迟在48小时内修复，并采取提供临时替用品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

第五条：验收

乙方将所供货物运至甲方并完成安装调试后，由甲方组织验收。货物从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次日起30天内（不含修理期），出现非甲方人为因素造成的无法排除的故障，或经两次修理后仍不能使用的，乙方除调换或退货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第六条：履约（质量）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金额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交货验收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12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无息退回。（遇寒暑假及国定假日顺延）。

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转账、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第七条：付款方式

货物自乙方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摆放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和正常运行（使用）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规发票后向乙方全额支付合同总额，即¥ 元（大写： 整）。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每日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逾期金额万分之五每日的滞纳金。

3.货物验收合格交付正常使用之日起一年内，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约定或有违约行为的，质量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合同规定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4.本合同货物须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转包、分包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或要求退还）合同价款、没收履约（质量）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

5.乙方所供货物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侵权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向甲方退还已收全款并按合同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等）。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和鉴证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及双方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等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  |
| --- | --- |
| 甲方（公章）：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 乙方（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28号 | 地址： |
| 邮编：310053 | 邮编： |
| 电话：0571-87773085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景江苑支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1202023419100001848 | 帐号： |
| 合同签订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滨文路528号签订时间：年月日 |
| 合同鉴证方（鉴证章）： |
|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6号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1207室 |
| 代表人：(签字） |
| 电话：0571-86098397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请严格按照投标文件填写配置清单和服务承诺）：

一、配置清单

二、服务承诺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要求提供但未提供格式的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 外层包装

投 标 文 件

采 购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或报价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正本（副本）

###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或报价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

采 购 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一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正本1份；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 4份；电子版1份。具体内容为：

(1)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2)投标商务技术文件和资格文件；

(3)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致：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招标文件要求，我方（投标人）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的内容实施。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质保期 | 货物的制造商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详见前附表）均计入报价。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注：格式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商务技术标评分索引（请放在目录前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原则 | 自评分 | 投标文件页码 |
| 1 | 商务分 |  |  |  |
|  |  |  |
|  |  |  |
| 2 | 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评分标准自行调整。

### 附件五 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致：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方名称（盖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招标编号）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署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及社保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移 动 电 话：

### 附件七 投标方情况表

填表日期：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 营业执照 | 1.编号: 2.营业范围: 3.发证单位:  |
| 建立日期 |  | 现有职工 |  |
|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  |
| 行政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 本项目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 联系方式 | 地址邮编:电话: 传真:  |
| 组织机构框图 |  |
| 证书情况 |  |

应附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相关资质、各资信类证书、认证体系证书等的清晰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八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九 类似业绩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时间年/月 | 使用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 项目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 备 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说明：

1.须提供上述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2.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合同应能体现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复印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 廉政承诺书

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省采购监管处。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一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供应商，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满足以下其一即可）

（1）供应商和所有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或《中小企业申明函》。

（2）供应商和所有报价产品生产企业相关网站的网页打印件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加盖公章。相关网站：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或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3） 供应商和所有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加盖公章。

4.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兹确认 公司为 行业的（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省（市、县、区）中小企业局或其他具有认定资格的职能部门

年 月 日

####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的南苑会议室多媒体设备项目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说明：

1.若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十二 货物配置清单（不含报价）

货物配置清单（不含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品牌型号 | 配置 | 产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三 技术规范偏离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表后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技术指标的应答。若对技术指标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和服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四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项目经历 |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五 可提供的备品备件清单（如需要）

备品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 | 制造厂/原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六 消耗品购买价格清单（如需要）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单价（人民币价） | 总价（人民币价） | 对应的投标设备名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提供设备质保期外所需消耗品的清单供招标人参考，消耗品价格不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七 售后服务表

售后服务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售后服务机构介绍 | 1.2.3.4. |
| 服务方案内容、措施及承诺 | 1.2.3.4. |
| 可提供的优惠条件 | 1.2.3.4. |

（若不够填写可附页，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八 培训计划（若需要）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附表：培训日程及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提供的资料 | 持续时间 | 授课教师 | 培训对象 | 培训地点 | 课程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总计 |  |  |  |  |  |  |

注：培训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九 质疑函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